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 2013年度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3年12月27日(星期五)下午三時三十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四環中路16號院1號樓3層會議室舉行2013年度第一次H股股東類別會議(「**H股類別股東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 1.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本公司章程(「**章程**」)的建議修訂(修訂詳情將於本公司適時派發的通函中載列)，惟須取得所需的中國相關監管部門批准或認可或在中國相關監管部門進行登記後，方可生效：
  - A. 修訂章程第十七條；
  - B. 修訂章程第九十五條；及
  - C. 修訂章程第一百零一條。

\* 僅供識別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位董事均可代表本公司辦理申請、登記及送交存檔以取得有關批准以及所有有關事宜以使章程之建議修訂生效。」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飛虎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3年11月11日

附註：

1. **重要：**本公司將適時派發及刊發載列決議案進一步詳情的通函。本公司將於本通告當日派發及刊發H股類別股東會委任代表表格及回條。

2.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將於2013年11月27日(星期三)至2013年12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關閉，此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資格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3年11月2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3.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之資格**

於2013年11月26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將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4. **代理人**

凡有權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的H股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作為其代理人，代表其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如委任人為法人，則其法定代表或經董事會、其他主管機構決議而獲授權的任何人士，均可代表委任人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

代表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於H股類別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如委任人為法人，委任代表表格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 5. 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登記程序

本公司有權要求代表股東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的受委代表出示其身份證明。

擬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之股東須於2013年12月6日(星期五)或之前透過專人送遞或郵遞方式將填妥的回條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6. H股類別股東會表決方式

於H股類別股東會上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7. 其他事項

(i) 預期H股類別股東會需時半天。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之H股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費用。H股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於出席H股類別股東會時出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查證。

(ii) 本公司聯繫方法如下：

地址：中國北京市  
海澱區  
西四環中路  
16號院1號樓11層1101室

聯繫人(就中國境內H股股東)：李濤先生  
電話：(8610) 5765 9788

聯繫人(就中國境外H股股東)：黃基恩先生  
電話：(8610) 5765 9749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飛虎先生、陽光先生、馮樹臣先生和閻焱先生；執行董事為葉偉芳先生、李宏遠先生和王鴻艷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延昌先生、翟立功先生、石定環先生和范仁達先生。

\* 僅供識別